

证券代码：872664

证券简称：军信环保

主办券商：湘财证券

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4 月 30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长沙市望城区桥驿镇沙田村长沙市城市固体废弃物处理场办公楼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何英品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由于董事长戴道国先生因工作原因出差，无法主持会议，由副董事长何英品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05,0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自成立以来，全体董事勤勉尽责。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董事会编制了《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0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自成立以来，全体监事勤勉尽责。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监事会编制了《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0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2018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CAC 证审字[2018]0055 号）。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0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0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0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2018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根据 2018 年年度报告的相关要求，编制了《2018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0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生产、经营发展需要，2018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0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1.议案内容：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认真履行职责，完成了公司的审计工作。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拟继续聘请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0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相关规定，编制了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0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协力（长沙）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彭彤、平正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上海协力（长沙）律师事务所关于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见证法律意见书》

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30 日